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依据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下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二）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战略规划、人力资源、股东权益、经营业绩考核、内部审计、社会责任、企业

文化、营运资金、销售业务、采购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工程项目、研究与开发、业务外包、筹融资管理、投资管理、并购管理、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税务管理、合同管理、持有型物业管理、信息系统、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销售业务、采购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工程项目、业务外包、担保业务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评价手册规定的程序执行。开展内部控制检查评价工作的基本流程，主要包括：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组成评价工作组、实施现场测试、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和内控缺陷等环节。

评价过程中，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评价采用的评价方法是适当的，获取的评价证据是充分的。

四、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A、错报影响净利润金额（按合并报表口径）时，错报影响金额 $\geq$ 净利润的 3%且绝对净额不低于 3000 万元。 B、错报影响资产负债金额（按合并报表口径）时，错报影响金额 $\geq$ 总资产 1% 。
重要缺陷 定量标准	不属于重大缺陷，错报影响净利润金额（按合并报表口径）时，错报影响金额 $\geq$ 净利润的 2%且绝对净额不低于 2000 万元。 错报影响资产负债金额（按合并报表口径）时，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影响金额 $<$ 总资产 1%。
重大缺陷 定性标准	通常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 A、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 B、控制环境无效； C、内部监督无效； D、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E、外部审计发现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 F、报告期内提交的财务报告完全不能满足需求、受到监管机构的严厉处罚； G、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定性标准	通常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 A、重要财务控制程序的缺失或失效； B、外部审计发现重要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过程中未发现该错报； C、报告期内提交的财务报告错误频出； D、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要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geq$ 3000 万元。
--------------	--------------------------

重要缺陷 定量标准	2000 万元≤直接财产损失金额<3000 万元。
重大缺陷 定性标准	通常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 A、关键业务的决策程序导致重大的决策失误； B、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C、中高级层面的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D、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E、媒体频现公司的重大负面新闻报导。
重要缺陷 定性标准	通常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 A、关键业务的执行程序导致较大的执行偏差； B、违反法律、法规，被监管部门处以较大金额罚款； C、重要业务的内部控制程序缺失或失效。

五、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针对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的一般缺陷，公司已经建立了内部控制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部控制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落实责任部门及责任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完成，内部审计部门跟踪后续整改情况，使风险可控，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运行良好。

2025年度公司将持续开展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规范制度执行，强化监督检查，促进公司管理能力提升和可持续发展。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